

证券代码：872790

证券简称：辰云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联证券

无锡辰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葛春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,857,14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一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857,1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857,1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857,1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中喜审字【2019】第 1000 号），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2,732,955.00 元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17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857,1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专项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，聘期 1 年。其报酬事宜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 2019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要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857,1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、监事，根据公司利润完成情况，按照公司绩效考核方案，考核后发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857,1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报出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公司拟对外报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857,1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请董事会审议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无锡辰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、无锡辰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857,1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二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于炜 韩坤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和表决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）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无锡辰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关于无锡辰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无锡辰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0 日